

东方市防汛防风防旱指挥部

东防指〔2024〕9号

东方市防汛防风防旱指挥部 关于将防汛防风 III 级应急响应提升至 II 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乡镇、华侨经济区、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气象预报，今年第 11 号台风“摩羯”（强台风级），9 月 4 日 19 时其中心位于北纬 19.2 度、东经 117.0 度，中心附近最大风力 15 级（48 米/秒），中心气压 945 百帕。预计，“摩羯”6 日中午到夜间将以超强台风级在海南琼海到广东电白登陆，5 日-7 日全省将出现强风雨天气。

省防减救灾委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4 日 20 时 20 分将防汛防风 III 级应急响应提升至防汛防风 II 级应急响应。根据省防灾减灾

救灾委员会工作部署及《东方市防汛防风防旱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,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9月4日22时将防汛防风Ⅲ级应急响应提升至防汛防风Ⅱ级应急响应。请各乡镇、华侨经济区及各成员单位按照《东方市防汛防风防旱应急预案》的职责分工做好责任落实、值班值守及应急处置工作,并及时向市三防指挥部报送有关工作信息。

市三防办电话:25522131。

值班电话:25501123、17400966106(卫星电话)。

东方市防汛防风防旱指挥部

2024年9月4日

